# 关于市计生局对濂水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抽查情况的整改实施意见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4-08-28

*第一篇：关于市计生局对濂水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抽查情况的整改实施意见濂委发[2024]04号中共濂水镇委员会濂水镇人民政府关于市上抽查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情况的整改实施意见各村党支部、村委会：2024年10月11日，市上对我镇人口计生工作质...*

**第一篇：关于市计生局对濂水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抽查情况的整改实施意见**

濂委发[2024]04号

中共濂水镇委员会濂水镇人民政府

关于市上抽查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情况的整改

实施意见

各村党支部、村委会：

2024年10月11日，市上对我镇人口计生工作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抽查。在抽查中，反映出一些问题，主要是质量指标不达标，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出生人口统计准确率，节育措施落实及时率和重点对象“三查”率指标偏低，如不及时解决，将会影响到我镇人口计生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根据（县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市对部分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进行抽查检查重新确定类别的通报》的整改实施意见）精神，为迅速扭转我镇人口计生工作被动局面，尽快解决存在的问题，镇党委、政府及时召开计

生领导小组会议进行专题研究，要求各村认真开展整改工作，特制订整改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稳定低生育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目的，紧紧围绕全镇人口计生工作总体思路和目标任务，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不断创新工作机制，筑牢基层基础，细化责任措施，规范管理服务，努力提升各项主要质量指标，推动全镇人口计生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二、整改内容

（一）进一步强化人口计生宣传教育工作。一是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宣传。重点做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和各项奖励优惠政策的宣传，提高群众对计生政策法规的知晓率。二是加强新型家庭人口文化阵地建设。要以“计划生育、优生优育、男女平等、敬老养老、生殖健康、幸福家庭、政策法规、优惠政策”为主要内容，创新人口文化建设载体，拓展人口文化宣传阵地，丰富人口文化活动内涵；进一步提升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的主动性。

（二）狠抓主要质量指标提高。一是镇计生办将继续加大月查、季排查和信访调查工作力度，坚持按月召开例会、更新信息，实行人口动态管理；二是全面落实全员管理责任制，强化镇村两级工作责任，确保经常性管理服务措施落到实处，努力提升符合政策生育率、出生统计准确率、节育措施落实及时率、重点对象“三查”率、出生人口性别比及全员人口信息覆盖率、更新及时率等主要质量指标，达到目标责任书要求。

（三）夯实基层基础工作。一是健全组织机构，稳定干部队伍。各村要配齐配强村计生专干和中心户长；二是坚持和完善党政“一把手”负总责、一班人齐抓共管、“一票否决”领导机制，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夯实工作责任，坚持定期研究安排，及时解决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三是规范档案资料管理，按要求建立健全各项计生工作表、卡、册、牌，达到规范化要求。认真做好全员人口信息采集，加强信息管理、维护和应用工作。

（四）全面落实各项奖励优惠政策。对符合国家、省奖励优惠对象，要认真调查摸底，做到不漏户、不漏人，摸底准确无误，上报及时、及时兑现独生子女保健费、放弃二孩生育一次性奖励、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落实农村独生子

女、双女绝育户子女升高中加分等优惠政策；加大对计生贫困户、独女户和双女户家庭的帮扶力度，把各项计生优惠政策落到实处。

（五）加大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力度。继续巩固提高流动人口计生管理服务“一盘棋”工作水平，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五个一”的管理措施，坚持实行流动人口户主承诺书制度；强化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坚持流动人口“月清季查”工作制度；抓好全员流动人口信息采集和信息反馈，及时录入流动人口信息按时提交、反馈和更新数据库信息。

（六）加强计生依法行政工作。扎实推进“诚信计生”、“阳光计生”和依法行政示范镇创建活动，继续搞好人口计生“一厅式”便民服务厅建设；积极开展人口计生便民维权，及时公开当年生育对象、优惠政策落实对象、违法生育查处情况、计生经费情况等，严禁各村在办理计生相关证明、证件和各项优惠政策时乱收费和搭车费；严厉打击非法胎儿性别鉴定，严肃查处违法生育案件；做好信访处理工作，防止越级上访和计生重大恶性上访事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

三、方法步骤

这次整改从2024年1月13日开始至2024年3月25日结束。共3个月时间，具体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2024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5日）制定整改方案、宣传发动阶段。镇计生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整改意见。各村要按照镇上安排意见，结合实际及时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任务，夯实整改责任。

第二阶段：（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3月10日）整改实施阶段。各村要严格按照整改实施方案，全面开展清理清查，对清理清查出的问题，要对照人口计生工作目标责任书质量标准和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责任，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全面抓好整改任务的落实，确保工作质量指标达标。

第三阶段：（2024年3月11日至2024年3月25日）整改验收阶段。镇上将对照整改验收标准，对各村开展整改情况进行验收，形成整改自查报告，申请县计生领导小组进行验收。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夯实责任。为确保全镇整改活动扎实有序开展，镇上成立人口和计划生育整改领导小组，由杨礼贵同志任组长，吴晓燕、李小军同志任副组长，镇党委其他领导和计生办主任为成员，下设办公室在镇计生办，办公室主任由邓锡汉同志兼任，负责指导督导整改工作。各村也要

及时成立整改领导小组，按照整改实施方案，落实人员，明确告知任务，夯实工作责任，确保整改工作顺利进行。

（二）强化舆论宣传氛围。各村要深入扎实做好宣传活动工作，层层召开会议，进一步宣传学习“一法三规两条例”，把政策交给群众，充分发动广大群众能动作用，积极参与到整改中来。同时要做好户外宣传，推动整改工作向纵深发展。

（三）强化督导，严格考核。镇上将把本次人口计生工作整改情况纳入各村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进行严格考核。各村要针对存在问题深刻反思，认真查漏补缺，寻找差距，千方百计改变薄弱环节，在提高工作质量指标上出实招，在强化基础工作上下硬茬，在改变被动局面上见实效。整改结束后，镇上将对各村整改情况进行评估验收。凡整改措施不到位、进度缓慢、工作不力，在县上验收过程中存在问题的，镇上将严厉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抄送：县人口和计划生育统筹领导小组办公室。（档二）

**第二篇：濂水镇人口和计划生育统计工作2024总结**

濂水镇计划生育工作半年总结

上半年，濂水镇计划生育统计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支持与领导下，在县计生局的指导下，严格遵循统计制度，完成计划生育统计基本任务，对全镇育龄群众的婚姻、生育、节育状况及有关社会活动进行统计分析、评价，提供可靠的统计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真正起到了参谋助手的作用，经过半年的统计工作，有以下几点总结：

一、认真做好统计工作，坚持实事求是

做到“摸实情，讲实话，报实数”，以微机录入数据，提高统计准确率，今年报表统计质量有明显提高，统计数据如实反映我镇人口情况，2024上半年全镇出生婴儿79人，死亡68人，计划生育率为100%，全镇总人口16719人，己婚育龄妇女人数3281人。

二、运用微机管理，提供有效的统计分析

加强统计管理，巩固提高统计质量。现代代微机管理的科学性和可靠性让统计人员从纷繁杂乱的数字中解放出来，方便快捷的查询系统不仅减轻了统计工作量，而且将失误减到最低，准确、可靠的统计信息及统计数据为领导决策提供充分有力的参考依据。

三、坚持每月召开例会制度

坚持每月2日的轮会制度，收集各村的有关计生工作存在问题，核对新婚人数和采取节育措施人数，做到统计数据准确、真实，并指导各村相互自查交流经验。

四、坚持统计的自查制度

镇计划生育办公室坚持每月对两个村统计数据的自查制度，平时自查发现问题纳入妇女主任年终目标考核，并及时进行纠正，防止弄虚作假，确保统计数据真实。

五、加强计生干部的业务培训

镇计生办统计、信息员专干参加全县计生信息化培训2天，镇计生办全年来集中2次对村计生干部进行计生知识培训，重点是统计知识、药具知识、优生优育、避孕节育政策法规，并对她们进行考试，通过培训提高镇、村计生干部业务素质，以便更好开展工作。

2024年上半年濂水镇的计生统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微机管理的科学性使统计数据准确，进村入户的调查使统计数据真实，统计工作圆满完成目标任务，但许多地方待进一步完善，在下半年里，濂水镇将更加巩固统计工作基础，提高统计质量。

二0一二年六月六日

**第三篇：濂水镇人口和计划生育统计工作总结**

濂水镇计生统计工作上半年总结

2024上半年，濂水镇计划生育统计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支持与领导下，在县计生局的指导下，严格遵循统计制度，完成计划生育统计基本任务，对全镇育龄群众的婚姻、生育、节育状况及有关社会活动进行统计分析、评价，提供可靠的统计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真正起到了参谋助手的作用，经过半年的统计工作，有以下几点总结：

一、认真做好统计工作，坚持实事求是

做到“摸实情，讲实话，报实数”，以微机录入数据，提高统计准确率，今年报表统计质量有明显提高，统计数据如实反映我镇人口情况，2024上半年全镇出生婴儿92人，死亡67人，计划生育率为100%，全镇总人口16346人，己婚育龄妇女人数3156人。

二、运用微机管理，提供有效的统计分析加强统计管理，巩固提高统计质量。现代代微机管理的科学性和可靠性让统计人员从纷繁杂乱的数字中解放出来，方便快捷的查询系统不仅减轻了统计工作量，而且将失误减到最低，准确、可靠的统计信息及统计数据为领导决策提供充分有力的参考依据。

三、坚持每月召开例会制度

坚持每月2日的例会制度，收集各村的有关计生工作存在问

题，核对新婚人数和采取节育措施人数，做到统计数据准确、真实。

四、坚持统计的自查制度

镇计划生育办公室坚持每月对两个村统计数据的自查制度，平时自查发现问题纳入妇女主任年终目标考核，并及时进行纠正，防止弄虚作假，确保统计数据真实。

五、加强计生干部的业务培训

今年镇计生办业务专干参加全县计生信息化培训5天，镇计生办半年来集中2次对村计生干部进行计生知识培训，重点是统计知识、药具知识、优生优育、避孕节育政策法规，并对她们进行考试，通过培训提高镇、村计生干部业务素质，以便更好开展工作。

2024上半年濂水镇的统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微机管理的科学性使统计数据准确，进村入户的调查使统计数据真实，统计工作圆满完成目标任务，但许多地方待进一步完善，在下半年里，濂水镇将更加巩固统计工作基础，提高统计质量。

二0一一年四月六日

**第四篇：濂水镇人口和计划生育统计工作12总结**

濂水镇计生统计工作半年总结

上半年，濂水镇计划生育统计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支持与领导下，在县计生局的指导下，严格遵循统计制度，完成计划生育统计基本任务，对全镇育龄群众的婚姻、生育、节育状况及有关社会活动进行统计分析、评价，提供可靠的统计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真正起到了参谋助手的作用，经过半年的统计工作，有以下几点总结：

一、认真做好统计工作，坚持实事求是

做到“摸实情，讲实话，报实数”，以微机录入数据，提高统计准确率，今年报表统计质量有明显提高，统计数据如实反映我镇人口情况，2024上半年全镇出生婴儿79人，死亡68人，计划生育率为100%，全镇总人口16719人，己婚育龄妇女人数3281人。

二、运用微机管理，提供有效的统计分析

加强统计管理，巩固提高统计质量。现代代微机管理的科学性和可靠性让统计人员从纷繁杂乱的数字中解放出来，方便快捷的查询系统不仅减轻了统计工作量，而且将失误减到最低，准确、可靠的统计信息及统计数据为领导决策提供充分有力的参考依据。

三、坚持每月召开例会制度

坚持每月2日的轮会制度，收集各村的有关计生工作存在问题，核对新婚人数和采取节育措施人数，做到统计数据准确、真实，并指导各村相互自查交流经验。

四、坚持统计的自查制度

镇计划生育办公室坚持每月对两个村统计数据的自查制度，平时自查发现问题纳入妇女主任年终目标考核，并及时进行纠正，防止弄虚作假，确保统计数据真实。

五、加强计生干部的业务培训

镇计生办统计、信息员专干参加全县计生信息化培训2天，镇计生办全年来集中2次对村计生干部进行计生知识培训，重点是统计知识、药具知识、优生优育、避孕节育政策法规，并对她们进行考试，通过培训提高镇、村计生干部业务素质，以便更好开展工作。

2024年上半年濂水镇的计生统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微机管理的科学性使统计数据准确，进村入户的调查使统计数据真实，统计工作圆满完成目标任务，但许多地方待进一步完善，在下半年里，濂水镇将更加巩固统计工作基础，提高统计质量。

二0一二年四月六日

**第五篇：关于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薄弱环节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

东计育组字[2024]号

关于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薄弱环节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

市考评组对我县2024人口目标责任制党政线考核进行反馈，提出了基层基础工作、社区建设、统计质量、合法生育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为切实改进薄弱环节，不断提高我县人口和计划生育整体工作水平，特制定如下整改意见。

一、加大宣传力度，强化对全社会计生国策再教育

1、贯彻落实全省深化宣传教育强化基层基础座谈会精神，坚持社会化大宣传与进村入户宣传相结合，舆论环境宣传与思想工作相结合，对领导干部的教育与对广大群众的宣传相结合，在宣传广度、深度和实效上下功夫，强化对全社会计生国策再教育。把全省深化宣传教育强化基层基础座谈会精神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校党员干部和各级计生干部培训学习计划，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大众媒体和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网络，广泛开展 1

社会宣传，做到广播上有声，电视上有影，报刊上有专栏；利用人口学校阵地和育龄群众培训这一平台，采取编写黑板报、开展“五期”培训、免费向群众发放重点宣传品等形式，广泛开展群众性的宣传教育。通过开展有重点、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化的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和计生人员做好计划生育工作的责任感和自觉性，建立起经常性、公益性、社会化的大宣传格局。

2、加强新型婚育文化建设。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融入到新农村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之中，大力实施“新农村新家庭计划”，进一步完善乡、村计划生育宣传设施，建设综合性人口文化大院，实现人口计生工作与新农村建设合作共赢。以“双进”“双建”和“关爱女孩”等活动为载体，大力弘扬新型生育文化，积极倡导“少生优生、文明富裕、健康和谐”的婚育新风，推进移风易俗，促进人们婚育观念的根本性转变。4月份在全县开展规范乡村人口计生宣传环境集中整治活动。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文体局、广播电台、人口计生局

二、严控违法生育，确保低生育水平持续稳定

1、加强人口计划调控，完善预报预警机制。在科学预测、孕情摸底的基础上，合理调整审定2024人口出生指导计划，明确到村、到户、到人。充分发挥信息网络作用，完善落实人口出生预警制度，继续实行“单项指标末位警示制”，坚持新婚、生育、节育、人口变动、社会抚养费征收等信息一月一统计、一分析、一通报制度，确保低生育水平持续稳定。

2、严格执行现行生育政策。继续坚持实行农村居民和城镇居民“双轨制”生育政策，严格把握“非转农”生育二孩政策。对符合二孩生育政策的夫妇，严格证前培训和查体，及时审批《生育证》。

3、坚持关口前移，抓好孕前型管理服务。对所有育龄人员落实合同化管理，制订落实优先优惠奖励政策，倡导晚婚晚育，杜绝“未婚先娶”和“非婚生育”现象；注重对再婚家庭的管理服务，减少多胎违法生育；严格按照《东平县已婚育龄妇女查体规范》要求，充分利用指纹系统，定期对已婚育龄妇女进行查体；按照“一孩放环、二孩绝育”的原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落实奖励措施，积极引导已生育的夫妇自觉及时落实长效节育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政策外怀孕和违法生育。

4、坚持依法行政，严肃查处违法生育行为。人口计生、公安、工商、劳动、建设、民政、卫生、人民法院、广播电视等相关部门要协调配合，严格执行人口计生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严肃查处违法婚姻、违法生育、违法收养行为，用法律手段破解社会抚养费征收、外出躲生等难题，加大对党员、干部、国家公职人员及名人富人等特殊人群超生的处理处罚力度，严格落实“双开”或“公开曝光”等措施，确保依法行政不出问题，稳定低生育水平不出问题。

责任部门：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三、狠抓薄弱环节，大力夯实基层基础

1、深入实施强根固本战略。牢固树立“着眼基层、夯实基础”的理念，以长效机制建设为核心，以计生队伍建设为重点，以支撑体系建设为保障，大力实施“强基固本工程”，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实现基层管理规范化、行政行为法治化、队伍建设职业化、阵地建设标准化、优质服务系列化的“五化”目标。加大分类指导力度，扎实做好“三村”创建活动，重点强化后进乡镇和薄弱村帮促工作。落实县（乡）直部门帮促薄弱村（居）计划生育责任制，实行定领导、定人员、定责任、定任务、定时间、定

奖惩、包转化的“六定一包”责任制，对后进乡镇和村（居）进行集中帮促，确保后进乡镇和计划生育薄弱村实现转化升级。9月份对薄弱村帮促工作进行检查验收，验收结果纳入相关部门履行人口和计划生育职责考核奖惩。

2、强化流动人口等特殊人群管理。县、乡、村三级联合加大对空挂户、双户口、人户分离、流动人口等特殊人群的管理服务，彻底摸清各类人员底数，逐人调查核实，完善相关手续，规范已婚育龄妇女管理，杜绝漏管。在农村，强化村级责任，对特殊人群实行村干部包保责任制，落实合同化管理，推广“八个一”的做法。在城区，强化社区、企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责任制，实行单位垂直管理为主、社区横向管理为辅的坐标式管理模式。利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搞好相关部门之间、流入地与流出地之间的协作配合，推进全员人口信息管理，全面落实“现居住地为主、属地化管理、市民化服务、依法维权”的管理体制，实现信息互通、管理互动，使流动人口管理服务更加科学有效。

3、加强社区人口计生管理。坚持把人口计生工作纳入社区建设的总体规划，进一步强化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抓好场所、人员、经费、制度“四配套”。要进一步明确流动人口计生管理的责任主体，落实好流出地与流入地的“双重责任”，完善属地管理制度，真正做到底数清楚、刘向明确、联系经常、管理到位。

责任单位：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四、完善利益导向政策，健全多层次、多元化保障体系

1、坚持把计划生育作为关注民生、构建和谐的重要内容，继续抓好面向计生家庭的奖励、扶助、救助和免费等各项法定政策的落实。把农村和城镇失业、无业、自谋职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费，农村及流动人口育龄夫妻基本技术服务免费经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落实绝育措施奖励资金和对符合二孩生育政策自愿终生只要一个孩子家庭的奖励资金等纳入财政预算，及时足额发放。认真研究解决企业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加发一次性养老补助问题，大力开展“生育关怀”行动，搞好对计划生育特困家庭帮扶救助。

2、制定出台对计生家庭奖励救助新政策。深入贯彻全省依法行政和利益导向座谈会精神，积极整合社会资源，健全完善城乡养老保障、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劳动就业、扶贫开发等各种社会经济政策，使之充分体现对计划生育家庭尤其是计生纯女户家庭的优先优惠，探索建立术后并发症免费治疗和孕期保健免费等政策，让计生家庭得到更多实惠，推动人口计生工作融入民生工作格局，建立鼓励和制约并举、政府推动与基层自治互动、各部门政策与计生国策相对接、民生普惠与计生优惠相衔接的利益导向政策体系，进一步调动广大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的积极性。

责任部门：人口计生局、民政局、教育局、卫生局、农业局、水利局、劳动局、经贸局、农机局、林业局、团委、妇联、县总工会、残联

东平县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

二0一0年四月二十五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